

澧池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澧池竞磋采购-2025-128、
MCGZ[2025]217-ZC166

采 购 人：澧池县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中纳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澧池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澧池竞磋采购-2025-128、

MCGZ[2025]217-ZC166

采 购 人：澧池县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中纳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澠池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 08 时 2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澠池竞磋采购-2025-128、MCGZ[2025]217-ZC166

2、项目名称：澠池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547000.00 元。

最高限价：547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MCGZ[2025]217-ZC166-1	澠池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47000.00	547000.00	否	547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内容：本项目为澠池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位于澠池县；主要内容为初步对现有数字城管平台进行升级，搭建运管服基础框架，包括指挥协调系统、公众服务系统、数据交换系统等。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5.4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之后 30 日历天；

5.5 维保期：一年

5.6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7 质量标准：满足甲方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特殊说明：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响应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以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须提供总公司的资格授权文件，总公司的资格、资质、人员证书，业绩等都作为本次投标的有效证明文件；

2.2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自拟）；

2.3. 企业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2.4. 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注：查询时间必须是本公告发布之后开标之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信息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开标时间前截止）；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7.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获取磋商文件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

注：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号）文件的要求，招标（磋商）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11105/57b16af9-ab87-4395-a723-7758c628a3f8.html>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操作手册：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25/4a2f9fa3-b923-4ddd-bd6f-138a0b63f7d1.html>

2、磋商文件下载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3、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以响应文件为准：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响应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编制部分：在磋商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业绩情况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评审中资格审查、评审打分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

（5）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 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结果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4、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四、响应性文件递交与开标时间及地点

-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9月24日08时20分（北京时间）
-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 3、磋商地点：渑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区。

五、其他事项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等工作。因供应商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磋商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磋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3、供应商递交的磋商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4、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渑池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渑池县会盟路中段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3525872609

2、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纳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义马市富民路与重阳路交叉口路西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18736462201

3. 监督单位：渑池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398-481867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澠池县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3525872609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纳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18736462201
3	项目名称	澠池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项目编号	澠池竞磋采购-2025-128、 MCGZ[2025]217-ZC166
6	质量	满足甲方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7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8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后 30 日历天
9	维保期	一年
10	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特殊说明：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响应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以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须提供总公司的资格授权文件，总公司的资格、资质、人员证书，业绩等都作为本次投标的有效证明文件； 2.2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及财务能力（承诺书格式自拟）； 2.3. 企业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2.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查询结果截图（财库

		<p>[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查询结果截图；</p> <p>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内容）；</p> <p>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p>2.7.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p>
1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12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025年9月24日08时20分（北京时间） 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13	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5年9月24日08时20分（北京时间） 渑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
14	招标控制价	547000.00元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15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类专家2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后通过相关专家库随机抽取。
16	授权评委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个
17	结果公示	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个网站同步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向未中标企业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告知未中标原因。
18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2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1	报价及费用	<p>1. 本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报价、服务、税费、售后服务等综合费用），招标人不另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p> <p>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p>

		豫招标（2023）002号向中标人收取。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当包含该代理费用。
22	解释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23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p>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供应商、投标人（以下简称“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时，不须提交纸质文件资料。</p> <p>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交易智库”中下载操作流程</p> <p>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供应商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一、电子化投标</p> <p>（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p> <p>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投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CA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交易智库”中查看。电子化投标文件工具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03 进行下载。</p> <p>（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p> <p>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03），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供应商随身携带。</p> <p>注：供应商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投</p>

	<p>标文件。</p> <p>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p>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p> <p>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p> <p>主体库咨询电话:0398-3117815</p> <p>CA 证书制发:0398-2181635</p> <p>科技信息科:0398-3117095</p> <p>（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p>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p> <p>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p> <p>（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p> <p>（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p> <p>（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p>
--	---

	<p>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4、待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p>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5、开标时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供应商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评标时，磋商小组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供应商对质疑进行回复。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p> <p>7、如磋商小组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p> <p>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p> <p>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评审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p> <p>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p>
--	---

1. 总则

1.1.1 采购方式及定义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

公告中所述项目。

合格的供应商

1. 满足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规定。
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1.1.2 适用法律

本次竞争性磋商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1.1.3 磋商费用

本次竞争性磋商磋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计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支付。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当包含该代理费用。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2.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3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1.4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5 采购内容及要求

2.1.6 响应文件格式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电子文件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5 日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提出咨询并打电话至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以澄清回复的方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回复所有报名完成供应商或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且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相关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应自行查看澄清或变更信息。

3.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电子化交易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组建下载”中查看。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二）电子化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2、电子化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磋商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供应商可以通过网络登录交易平台进入项目开标大厅远程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2、电子化响应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请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登录交易平台，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待所有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3、电子化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磋商小组对电子化响应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供应商对质疑进行回复。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

6、如磋商小组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交营业执照、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供应商需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电子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供应商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3. 初次报价表

3.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初次报价表。每项费用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2 有关费用处理

本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报价、服务、税费、售后服务等综合费用），采购人不另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3 其它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 响应文件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3.5 初次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3.5.1 项目总价：包括买方服务需求所涉及的所有费用。

3.5.2 各项报价的总和等于总价

4. 磋商与评审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3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能少于磋商小组成员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2名磋商小组成员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磋商小组工作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6、响应文件审查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磋商程序、最后报价、综合评分

7.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7.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

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7.3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7.6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7 响应无效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 1)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供应商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

7.8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

7.9 根据财库（2015）124 号文，竞争性磋商只有 2 家供应商仍可继续进行。

8. 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8.1 确定成交供应商

8.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1.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成交结果。

8.2 询问及质疑

8.2.1 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9. 授予合同

9.1 签订合同

9.1.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不超过 30 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9.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9.2 投诉

9.2.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9.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9.2.3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9.2.4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9.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2.6 质疑单位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9.2.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格式详见附件 1

9.2.8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捏造事实；
- 2、提供虚假材料；
-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附件 1：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磋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满足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提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具备相应能力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无商业贿赂承诺书	供应商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截图查询	供应商没有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注：查询时间必须是本公告发布之后开标之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信息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开标时间前截止）；
其他	满足其他资格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后30日历天
		维保期	一年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质量标准	满足甲方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磋商报价	供应商磋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予否决
2.2 详细评审（综合计分法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 磋商报价部分：30分 2. 综合标部分：20分 3. 技术标部分：5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步评审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2.2.3	磋商报价评审 (30分)	<p>1、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号）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p> <p>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100</p> <p>(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供应商材料为准)价格给予10%的扣除(同一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以扣除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具体算法：评标报价=投标总报价×(1-10%)。</p> <p>(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p> <p>备注：1)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规定，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价格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2) 供应商若为小微企业，须自行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及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或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2.2.4	综合标部分（20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企业业绩 (6分)	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一份得2分，最多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 (响应文件中附业绩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

		<p>服务承诺 (8分)</p>	<p>1、服务承诺内容完整，且承诺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3分；有简单的服务内容和承诺，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1分；服务范围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且不具有实际操作性的得0分。</p> <p>2、承诺不更换团队成员、整理的成果满足招标人要求并及时调整措施可行的，得0-3分。</p> <p>3、针对其他优惠服务等方面提出的切实可行的服务承诺，得0-2分。</p>
		<p>供应商荣誉 (6分)</p>	<p>供应商或供应商所投产品制造商提供软件著作权：一网通管平台、视频监控融合平台、事件中台支撑平台、大数据可视化平台、GIS地理信息平台、RTC音视频指挥调度平台；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 6 分。</p>
2.2.5	技术标部分（50分）	<p>技术指标参数响应程度（20分）</p>	<p>A 起评分： 投标技术参数响应程度起评分为 20 分。</p> <p>B 扣分条款： (1) 不能够完全有效响应招标参数要求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出现负偏离情况），每有一项负偏离，扣除 1 分。满分 6 分，扣完为止。 (2) 重要技术参数部分（加▲号）。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参考备注要求），每一项扣除 2 分，满分 14 分，扣完为止。 备注：投标时，供应商需提供“▲”号条款检测报告扫描件（软件功能测试报告）或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相关证明材料；</p>
		<p>项目实施保障方案 (12分)</p>	<p>供应商需要提供针对该项目详细可行的项目实施保障方案；包括：1. 人员统筹安排；2. 服务配合与协调；3. 服务周期保障措施；4. 服务组织架构；5. 安全管控；6. 风险管理；7. 质量管控；8. 合同管理；9. 工作重点难点及解决方案；10. 应急预案。</p> <p>(1) 提供有项目实施保障方案得 2 分； (2) 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酌情得分 0-10 分。 (3) 最高满分 12 分。</p>
		<p>售后服务承诺 (6分)</p>	<p>供应商需要提供针对该项目详细可行的售后服务承诺方案，要求如下：1. 售后服务制度；2. 售后服务流程；3. 售后服务的标准及依据；4.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5. 售后服务期限；6. 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补偿措施。</p> <p>(1) 提供有售后服务制度得 2 分； (2) 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酌情得分 0-4 分。 (3) 最高满分 6 分。</p>
		<p>培训方案 (7分)</p>	<p>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培训计划，包括人员数量，培训内容等，根据培训方案、培训计划及培训范围、培训师资安排的承诺。评委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培训计划、培训内容以及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p> <p>(1) 提供有培训方案得 2 分； (2) 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酌情得分 0-5 分。 (3) 最高满分 7 分。</p>

		服务团队人员 安排 (5分)	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服务团队人员安排方案,包括 1. 服务团队人员组成及分工; 2. 人员数量安排; 3. 人员驻场服务安排。 (1) 提供有服务团队人员安排方案得 2 分; (2) 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人员安排丰富度酌情得分 0-3 分。 (3) 最高满分 5 分。
技术标部分各项若有缺项的,该项为0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1、评审方法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但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按优劣顺序排列,得分高者优先。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部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2.2 磋商基准价计算
磋商基准价计算方法: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3、磋商程序

3.1 初步评审

-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

的，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磋商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为总报价。

3.3 详细评审

3.3.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最终得分为各个评委计分的算术平均值。

3.3.4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委员会的要求。

3.5 磋商结果

3.5.1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5.2 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文件格式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合同格式为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具体工作需要,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项目的名称、范围及内容

1.1 项目名称:

1.2 项目范围:

1.3 项目内容:

第二条 技术标准及编制依据

执行国家现行最新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规定

第三条 甲方提交的有关资料

第四条 甲方责任义务

4.1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内容或因其它甲方原因, 导致乙方工作返工的, 双方应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4.2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费用。

4.3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 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4.4 甲方为乙方开展现场工作与项目所在地有关部门协调。

4.5 甲方组织项目成果审查, 并有权要求乙方根据审查意见修改成果。

第五条 乙方责任义务

5.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编制, 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成果, 并对提交的成果的质量负责。

5.2 乙方交付成果后, 应参加有关部门的审查, 并根据审查意见作必要的修改和完善。

第六条 乙方交付的成果

6.1 交付的成果: _____。

6.2 成果要求: ;

第七条 合同金额

按中标价金额作为项目总费用支付乙方, 即本合同总计金额为¥_____元(合大写: _____元整)。

第八条 乙方帐户

8.1 乙方帐户

乙方单位名称：

乙方开户银行：

乙 方 帐 号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本合同签定后，任意一方违约将承担合同价款_____%的违约金。

9.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设计任务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费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双方未达成一致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签约，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11.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1.3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依据

(一)关于实施澠池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请示（澠城字[2025]32号）

(三)质量要求：满足甲方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二、采购需要

根据市县在 2025 年建成运管服平台-网统管的要求，为推进我县城市运管服平台工作开展，构建具有统筹协调、指挥调度、监测预警、监督考核、综合评价等功能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结合澠池县城市建设服务中心的实际情况，初步对现有数字城管平台进行升级，搭建运管服基础框架，包括指挥协调系统、公众服务系统、数据交换系统等。

三、验收标准：

满足甲方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四、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一级分项	二级分项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系统架构及用户设计	系统架构设计	设置县级、乡镇/街道级、村/社区级三级架构。	套	1
		多端管理设计	平台设计大屏指挥端、电脑端、手机端、微信端。用户登录的方式不同，看到的内容也不同。		
		▲主动安全设计	平台设置短信验证、二维码登录、数据操作密码认证等多项主动安全策略。		
		▲被动安全设计	平台设置操作痕迹永久保存、查看，数据库加密等各项被动安全设置。		
		机构管理	可以对系统内各级机构（大队、中队等）进行编辑和管理。		
		用户管理	根据用户的具体职务信息，创建各级单位机构的用户数据。		
		权限管理	系统根据不同的用户权限，设置不同的查看和操作内容。		
		角色管理	系统用户根据工作开展，可以分为超级管理员、执法人员等，用户角色的创建可以支持自定义创建。		

2	城市网格管理	▲城市地图区划	<p>系统支持在地图上描绘各级城市管理网格区划范围信息，通过不同的颜色管理和展示大网格和小网格的地图位置。按照国家行政区划标准，结合人工描绘。按照本区域的实际地理位置，划分本级网格区划。</p> <p>(1) 支持网格坐标数据导入描绘。</p> <p>(2) 支持人工绘制：可在地图上自定义绘制边界信息。</p> <p>(3) 支持图像自动缩放功能，点击区域，会自动将区域移动至图中心位置。</p> <p>(4) 网格划分：可在地图上用划线的方式来划分网格边界。</p> <p>(5) 网格调整：通过网格区域的拉伸或重新划分，实现网格大小的调整、合并等工作。</p> <p>(6) 网格查询：可以通过条件查询在地图上对下辖区域进行定位查询。</p>	套	1
3	执法队伍管理	队伍信息管理	统计执法大队、中队的执法人员信息。统计人员的基本信息及工作内容，具体包括姓名、性别、手机号码、所属单位、职位、所在部门等。	套	1
▲队伍信息展示	支持九宫格展示方式和一寸证件照浏览模式。实现个人工作在这一板块汇总管理，一键可以查看个人相关的全部工作数据和记录。				
个人工作	可以快速浏览个人在系统内的工作情况，包括工作日志、工作任务、案件处理、个人签到、走访轨迹等。				
人员检索	通过机构目录和姓名结合的方式，对基层服务队伍进行快速检索服务。				
工作日志管理	<p>(1) 写日志：记录上报个人一天的工作日志信息，支持包括文字、图片。</p> <p>(2) 个人日志：自己可以查看个人的历史日志和日志统计。</p> <p>(3) 手机看日志：手机端日志的查看采用“工作圈”的形式，动态展示个人日志信息。</p> <p>(4) 日志点赞和评论：上级领导可以对下级人员的日志进行点赞和评论。</p>				
▲个人巡查轨迹	记录个人历史工作巡查的路线轨迹，可以很清晰地看到队员每一天的工作痕迹。				
4	指挥协调系统	描述	<p>基层执法人员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发现问题需要及时处理。对于无法处理的案件，需要上报调度中心，中心研判之后，对于立案的案件进行指派或分流处理。平台建立三级案件联动机制，实现问题发现、立案、分流、处置、结案、核查闭环式管理，统一标准处理流程，构建“一网统管”体系建设。</p>	套	1
▲案件采集上报	(1) 移动终端采集：执法人员通过手机 APP 快速上报身边的各类案（事）件，并记录上报位置信息，可支持移动拍照。				

		<p>(2) 电脑终端采集：执法人员可在当天的走访巡查工作结束后，通过电脑上报采集上报案（事）件。</p> <p>(3) 群众举报：通过群众举报的方式，实现基层案件的采集上报。</p>
	案件直报	遇到突发紧急的案件，由执法人员可以进行案件直报。直接反馈到指挥中心进行协调处理。
	▲任务下派	调度中心可以根据领导安排的工作或部署的重点工作进行任务的下派，可以给职能部门派单，同时也可以给下级机构派单。
	案件处置方式管理	<p>(1) 自报自结：执法人员在巡查过程中，对于发现的案件立即完成处理的，系统仅记录执法过程，直接进行结案处置。</p> <p>(2) 问题上报：执法人员在巡查过程中，对于自己无法处理的案件，可以选择上报到调度中心，由调度中心进行指派或分流。</p> <p>(3) 立案处理：调度中心对下级上报的案件，可以选择是否立案。</p> <p>(4) 指派处理：调度中心对立案的案件可以指派具体人员进行处置。</p> <p>(5) 分流处理：调度中心对立案的案件可以分流给中队，或其他部门单位进行处理。</p> <p>(6) 结案：对于已经办理完成的案件，进行结案处理。</p> <p>(7) 退回：对于分流出现错误的案件，可以进行退件处理。</p> <p>(8) 核查：处置完成的案件，由上报人进行核查处理。</p>
	▲案件经过流程详单	按照时间节点，自动记录并统计展示整个案件办理的各个过程，处理时间、经手人、处理办法、处理结果等。要一目了然看到每一步的工作痕迹。如果发生推诿扯皮，可为追责提供依据。
	案件类别管理	案件分为一级大类和二级小类，其中一级大类包括市容环境、广告宣传、施工管理、道路维护、街面秩序等
	案件查询	可对案件来源途径、案件发生时间、案件关键字进行搜索查询，快速找到需要查询的案件。可对案件的基本情况进行查看。可对案件的进度以及详细过程进行查看。可对案件立案前和立案后的现场图像数据进行对比查看。
	案件办理提醒	为方便工作人员快速获取到问题的进展情况，系统对有变化的案件自动进行提醒，包括在时限内未处理的案件提出超时提醒。 提醒可分为：主动提醒和被动提醒，突出提醒的特点。

		案件分布	<p>(1) 用地图标记每个案件上报的位置信息，并形成案件地图分布。可以按区域和日期范围（限定）进行查看。</p> <p>(2) 地图展示效果重点突出，在美观方面突出当日发生案件变化情况。</p>		
		案件管理	通过多图、列表等形式管理案件信息，突出案件的主要信息，如标题、紧急情况、图片等内容。		
		我的案件	管理包括个人相关的所有案件信息，主要有与我相关、我上报的、待处理案件等。		
		▲案件统计	针对案件信息进行多维度的统计展示。		
5	公众服务系统	描述	基于 12345、城管微信公众号应用等，通过指挥协调系统对公众诉求案件进行派遣、处置、核查和结案，具备对服务结果及服务态度的满意度回访评价功能。	套	1
		▲随手拍	<p>(1) 随手拍上报：支持群众随手拍各种社会问题，反映到平台。</p> <p>(2) 业务受理：中心收到群众反映的问题，可以选择回复、受理或不受理。</p> <p>(3) 转入流程：针对群众进行立案的案件，要及时转入指挥协同平台进行处置。</p> <p>(4) 办结反馈：对于已经办理的案件，及时给群众反馈。</p> <p>(5) 我的随手拍：用来查看随手拍受理情况、状态，查看我的历史随手拍内容。</p>		
		满意度评价	针对办理完成的案件，群众可以在移动端进行满意度的评价操作。		
		实现方式	支持通过微信公众号或微信小程序两种方式来实现公众服务的功能。		
6	数据交换系统	描述	数据交换系统具备向国家平台、省市级平台推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相关数据的功能。（本区对接，视频识别接入）	套	1
		与市级系统对接	该系统的案件数据和视频数据等内容实现和全市的数据对接服务，并实时向市里推送数据信息。		
		与省级平台对接	（如有）实现该系统的案件数据、视频数据等与省平台的对接。		
		案件数据对接	将县级平台的已上报、未立案、已立案、办理中、已结案的事件全流程同步对接到市级平台。		
		视频数据对接	将本单位的视频资源数据同步对接到市级平台。		

7	执法通 APP	首页与登录	要求友好地登录欢迎页面，采用账号密码登录。通过手机号码认证一键登录。	套	1
		▲通讯录	通讯录管理，通过手机更容易找到联系人。		
		▲案件采集上报	支持通过手机端进行案件的描述上报，包括图片、文字、坐标位置等基本信息。		
		与我相关	系统提醒与我相关的案件信息，案件各类状态与我相关的均可以通过此模块处理。		
		通知管理	一般类案件的通知提醒服务。		
		▲任务管理	签收上级下发的任务，可以在手机端进行工作任务的发布、查看，可以通过手机进行工作任务的查看、反馈。		
		工作日志管理	可以每天上报个人工作详细情况，可以查看下级所有人员的工作日志详情		
		▲签到管理	执法人员通过手机 APP 进行签到。可以每日进行签到，可以查看个人签到位置信息和签到历史情况。		
		巡查管理	提供巡查模式，开启之后，系统开启之后上报个人位置信息，并形成个人轨迹。系统会通过特殊颜色记录执法人员在巡查过程中路线信息。为了保护个人隐私，点击结束即可结束巡查任务。		
		视频连线	通过移动终端，实现和调度中心的视频连线与指挥。		
8	▲视频监控管理	视频监控系统对接	实现和原有的视频摄像头管理系统的对接，并接入视频管理的内容。	套	1
		视频坐标分布	在地图上标注每一个视频的位置信息（需要提供视频点位的坐标）。		
		视频列表管理	建设视频管理目录树，实现视频的列表管理。		
		实时画面管理	在地图模式及列表模式下，可以直接打开视频并查看视频的实时画面，如果可以调用回看的接口，也可以实现对历史的视频查看。		
		视频 AI 预警	二期建设内容：本期保留视频 AI 服务的应用接口。保证后期视频 AI 预警能力可以对接。		

9	数据大屏	<p>▲城市管理一张图</p>	<p>将全区域城市管理大网格、中网格、小网格通过一张图绘到底。在一张图上建设各类数据及工作管理成效。</p> <p>(1) 地图支持：一张图需要在地图上绘制各类数据分布，并实现在线数据的管理。</p> <p>(2) 图层控制：地图模式可以按照区县、街镇、村/社区三级图层自由切换。并覆盖不同的颜色。用来区分分区划边界。切换效果要求有一定的平滑效果，并同步数据展示支持。</p> <p>(3) 人员分布：在地图上分布实时在线执法人员的位置，点击可以查看个人当天工作和历史工作。</p> <p>(4) 案件分布：在地图上分布当天的案件数据或历史案件数据，点击可以查看处理状态和过程。</p> <p>(5) 其他城市数据资源：包括城市管理中关键部件的位置分布，可以查看状态和维护单位等。</p> <p>(6) 视频监控资源分布：显示全县的所有视频资源的地图位置坐标，并可以直接打开。</p>	套	1
		<p>▲城市案件大数据</p>	<p>实现对辖区案件数据的统计、分析、展示可视化显示，要求在地图上管理近当日、近期、近一周、近一个月的数据信息。信息包括案件动态轮播管理、案件高发类型排名 TOP5 管理、案件月度变化曲线管理、各类案件数量分析、子机构单位案件结案排名统计。要求结合地图位置信息，管理每一个精确的案件信息，并在地图上查看案件详情，联系上报人等。</p> <p>(1) 案件数量统计：统计一段时间内案件总数、进行中、已结案和结案率等数据。</p> <p>(2) 结案排名：对下级机构单位的案件结案排名分析。</p> <p>(3) 案件高发类型分析：针对所有案件的分类智能分析，判断高发前五类内容，排名展示。</p> <p>(4) 月度案件变化分析：按照月度时间段，通过曲线图展示管理当前机构案件变化情况。</p> <p>(5) 案件动态分析：通过轮播的形式，动态展示当前正在发生或刚刚发生的案件情况，并支持查看详情。</p> <p>(6) 时间管理：系统可支持近期案件、当日案件、近一周、近一个月的数据统计查看。</p> <p>(7) 案件位置坐标：显示不同时间范围内案件的位置坐标信息，并点击可查看案件详情。</p> <p>(8) 数据下钻管理：案件动态管理、高发类型管理、案件数据统计的模块可以实现数据下钻，并进行各类数据的精准化查询管理。</p>	套	1

		<p>▲综合指挥大数据</p>	<p>(1) 指挥调度组织体系：建设全区域各级指挥调度组织体系。包括应急指挥组长、副组长、成员。应急指挥参与事务类型包括日常事务、事故灾难、城市管理等等，确定应急指挥成员职责。快速调取需要的应急指挥名单。</p> <p>(2) 执法人员位置在线：系统实时反映每一个执法人员的位置信息，在需要指挥调度的情况下，可以一键查询每一个执法人员的工作状态、工作轨迹。并实现对执法人员的调度。</p> <p>(3) 视频监控分布：将视频监控的位置坐标同步到指挥调度平台中显示。</p> <p>(4) 执法人员视频连线：实现调度中心与执法人员或网格手机之间的视频连线，利用视频传输互动技术，将执法人员现场画面回传指挥中心，并通过图像组合的形式将调度中心及现场情况同时展示在大屏上。实时视频指挥调度发挥作用，第一：可以随时呼叫执法人员汇报当前工作状态。第二：调度中心发现的问题，可以通过在线位置呼叫执法人员紧急处理。</p> <p>(5) 在线案件管理：系统自动同步当天或近期的案件信息，并在地图上同步叠加显示。并可以同时查看案件详情，以及该案件周边的视频资源信息和执法人员实时位置信息。</p> <p>(6) 突发应急案件报警：针对突发案件、应急类案件和重要案件，该模块会自动报警提醒，并发出蜂鸣声。</p>	套	1
10	算力资源	云算力资源	<p>1、服务器：CPU:16核 32G，硬盘：800G，数量 1 台。</p> <p>2、网络：50M</p>	年	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总报价，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为____，维保期为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作，修补项目中的任何缺陷，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约定内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磋商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质量标准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维保期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它优惠说明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报价明细表

序号	一级 分项	二级 分项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							
报价	大写：						
合计	小写：						

备注：此次报价为含税报价。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因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

五、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 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 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响应文件递交。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担保；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 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 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供应商相关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 码		
联系方式	联系 人		电 话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三)

(二) 业绩证明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金额	签订合同时间

注：供应商应尽可能地全面地反映自身的业绩情况。此业绩清单中的各项目应依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顺序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

(三)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学历 及专业

后附相关资料

供应商：_____（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应附的资格审查材料

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特殊说明：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响应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以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须提供总公司的资格授权文件，总公司的资格、资质、人员证书，业绩等都作为本次投标的有效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企业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查询结果截图（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查询结果截图；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内容）；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七、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八、其他材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 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